

三门峡市教育局文件

三教文〔2023〕169号

三门峡市教育局 关于组织实施 2023 年“国培计划”“省培计划” 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体（教文）局，直属各中小学：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实施 2023 年河南省“国培计划”“省培计划”的通知》（教师〔2023〕251 号）精神，现将我市 2023 年国培计划、省培计划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项目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主要项目

（一）2023 年“国培计划”六大类项目包含农村骨干教师能力提升培训项目 714 人、重点区域领域帮扶培训项目 424 人、市

县级教师培训团队研修项目 15 人、农村校园长领导力培训项目 69 人、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培训项目 364 人, 共计 1586 人。

(二) 2023 年“省培计划”三大类项目包含省级名师培育对象项目 32 人, 高中教师新高考适应能力提升培训项目 2600 人, 共计 2632 人。

二、培训时间、地点

“国培计划”“省培计划”项目培训时间、地点由培训院校根据当地疫情防控要求进行安排和通知, 具体请登陆河南教师教育网 (<http://www.hateacher.cn/>) 查询。

三、有关要求

(一) 各县(市、区)要坚持学用结合, 育用一体的原则, 对标项目定位要求, 精准选派参训教师, 结合本地实际建立教师“选育用评”实施方案, 发挥参训教师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 合理安排训后任务, 推动教师培训有效转化, 将教师培训成果、引领作用发挥等与市县教育教学成果评选、名师骨干教师等挂钩并予以认定, 实现培训一人、提升一校、引领一区的目标。

(二) 各县(市、区)要认真研究各项目的培训定位, 建立教师参训数据库和储备库, 合理规定周期内教师参加“国培计划”“省培计划”的次数, 杜绝无效的重复培训, 培训指标要向农村教学一线教师倾斜。要将教师参培情况纳入培训诚信档案, 无特

殊情况未参训、被劝退、未结业的学员在三年内不得再参加“国培计划”“省培计划”。

(三)各县(市、区)、各学校要严格按照各项目分配名额(见附件)和项目遴选范围,安排好各类项目参训教师的选派工作,做到名额到校,通知到人,确保足额完成下达的指标。

各地各单位请于2023年8月15日前,通过河南省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管理系统(<http://jsjy.open.ha.cn>)完成所有项目学员报名注册工作。

联系人: 窦微月

电 话: 0398-2816692。

- 附件: 1. “国培计划”农村骨干教师能力提升培训名额分配表
(6个分表)
2. “国培计划”重点区域领域帮扶项目、市县级教师
培训团队研修名额分配表
3. “国培计划”农村校园长领导力培训名额分配表
4. “国培计划”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
培训项目名额分配表
5. “省培计划”省级名师培育对象项目学科分布表
6. “省培计划”高中教师新高考适应能力提升培训
项目名额分配表

7. 河南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实施2023年河南省“国培计划”
“省培计划”的通知

2023年8月1日

